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企业改革和脱困的政策，正确处理企业改革过程中的银行债务问题。要全面理解和正确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的方针、政策，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政策和市场经济的原则，指导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推进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和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各地区、各部门要支持和配合金融机构防范和制止企业逃废债，确保金融资产的安全运行。

(二) 金融机构要在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改革的过程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各级分支机构抵制和纠正企业逃废债的责任，主动争取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利用新闻媒介披露各种逃废债典型案例，树立良好的社会信用。要加强金融业各单位的合作，充分发挥银行业协会及其他自律组织的作用，对恶意逃废债的企业联合实施制裁。

(三) 进一步健全防范和制止企业逃废债制度。人民银行要从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出发，进一步健全防范和制止企业逃废债的相关制度，加快有关行政规章的制定工作。要进一步加强与司法机关的沟通与合作，为金融机构抵制逃废债提供相应的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

关于成立揭阳市乡镇政务公开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 [2001] 51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乡镇政权机关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制度的意见》（粤办发〔2001〕14号）精神，为切实加强对我市乡镇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乡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陈弘平副市长任组长，陈岳平（市政府）、李烈辉（市委组织部）、熊梅华（市纪委）、郭朝蛟（市人大农工委）、陈玩江（市民政局）任副组长，吴创英（市民政局）、吴炎标（市财政局）、郑元龙（市农业局）为成员。

领导小组不设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市民政局承担（电话：8217802，传真：8217809）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关于调整揭阳市区东山围防洪（潮）工程 党校前堤段及道路建设指挥部成员

的 通 知

揭府办〔2001〕5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揭阳市区东山围防洪（潮）工程党校前堤段及道路建设指挥部部分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调整后，指挥部由陈弘平副市长任总指挥，陈岳平（市政府）、杨汉光（市水利